###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收到你的信已經太遲》

13位ISBN编号:9789624519570

10位ISBN编号:9624519579

出版时间:2006

出版社:皇冠出版社

作者:張小嫻

页数:2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 内容概要

張小嫻最新感性動人長篇小說。

四封遲來的信,一把深夜的聲音,讓兩個應該相愛的人跟緣分擦身而過,只剩下一段懸念的愛情。當愛人不在身邊,每個無止無盡的長夜,是他的聲音和他的歌讓自己可以暫時忘記他,忘記思念他的痛楚,因為,寂靜無聲的等待,是漫長得無法想像的。雖然收到愛人的信已經太遲,只因為真愛不容易。但願他黑夜的聲音,成為自己心中的文字。

#### 精彩短评

1、喜欢安妮宝贝

因为她够现实

够彻底吧

其实谁都会有个梦想

就像安妮书里面穿白色棉布衣的男人

干净的午后

静静的

很好

- 2、喜欢电台里的孤独和爱。
- 3、 我一向反感言情的东西,张小娴例外。

高三无聊,同学买回新书《收到你的信已经太迟》,花了一个下午读完的。然后开始喜欢这位"阿姨级"的言情高手,她写的东西真的不错,没有安妮宝贝或者郭敬明或者某些其他烂俗甚至低俗的家伙们的那种令人作呕的扭捏作态,我相信一个人只有经历过爱,经历过生活,他才会真正懂得,写出的东西也才够真实,能触动人心,其余的都是扯淡!

后来就一直没再看她的书,觉得一本就够了,这样的故事,这样的女人,我更愿意去回味~

- 4、有些爱情在最后才绽放得绚烂
- 5、相愛的人跟緣分擦身而過,只剩下一段懸念的愛情
- 6、唯一读完的一本算长篇的青春偶像小说,很喜欢张小娴
- 7、一本在香港書展買的書。情節十分迂迴。我想這些浪漫元素倒是張小嫻才有的。
- 8、张小姐的书里面的女生都是可以潇洒地从恋爱的伤害中恢复过来的,4颗星
- 9、 第一次看张小娴是高中的时候,从同宿舍一个要好的女生那里借来的。昨天恰好在学五门前见到一本张小娴全集,勾起了对美好旧时光的回忆,就欣欣然买下了这本明显是盗版的书。

这篇是整本书的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我之前没有看过的故事。见到名字,似乎已经嗅到了故事的 基调。故事围绕着一个"缘"字展开,沿着一个"俗"字发展,不想剧透,点到即止吧。

想说的是重温了的那种心态,五年前的,现在已经不再的,对爱情的憧憬及对承诺的信心。

小说有时真的会荼毒年轻而天真的心,让人心生期待。也许张小娴说的是对的,有失落,也许也 是一种幸福。

所以重燃了等待的信心。

林泰一。

- 10、支持你,感动。
- 11、生活中為什么沒有那么多巧合
- 12、情结4星,文笔3星
- 13、 好久没有读过张小娴了。记忆中最喜欢的是《雪地中的蜗牛奄列》。故事的细节已经忘记,只记得那是个让人心疼的故事,只记得那段最经典的对白"爱到什么程度?""已经到了危险的程度"。

此次再读张小娴,是因为她的那张巧克力照片和那段话"來自巴黎機場免稅店的 Olivettes du Midi 巧克力,外型像橄欖,裡面裹著榛子。多年以前,我把它寫進小說裡,這些年來,常常有讀者特地去找這個巧克力"。读了故事,才发现故事真的与巧克力关系不大。不过很好看。

写作风格还是很张小娴,语言都是絮絮的,就是一个女孩子说话的感觉,对白和心理感受都是 掺杂在一起的,想来一个大男生看如此的文字多半会望而却步。不过这个故事却有点不同。《收到你 的信已经太迟》,名字似乎并不大吸引人,像个相互错过的唏嘘故事,却只是故事中女孩参与拍摄的

一部电影的名字,但因为有些诡异的情节,比如那个假邮筒,比如那个会偷偷施法转台的收音机鬼魂 传说,比如男女主人公之间别有意味的眼神,再穿插夜晚魅惑的声音,吸引我一气呵成地看完。

青春的女孩,美丽可爱而不自知;缱绻的情感,内心涌动而不确知;假想的敌人,现实残酷而 不明知...爱情中心动的感觉都是相似的。而这个故事里好玩的就是,女孩以为自己洞悉了男孩的秘密 而心中不安,却不知男孩也在见面前知道了她更多的信息而暗中观察。所谓"缘分天注定"就是如此 了吧。

如《蜗牛奄列》中最喜欢的是自行车和那句对白,这个故事里最喜欢的当然就是收音机鬼魂和 暗夜里的魅惑男声。相信不只我,好多人都体会过那种感觉。深夜里,如果正好有这样一个好听的声 音,说着温暖的话语,即使读一个故事,放一首歌,都恰好能直抵内心,那是怎样一种幸福。"懂得 欣赏长夜的人,是比较接近永恒的..."而长夜中的灵魂是需要陪伴的。夜里是人最脆弱最不设防的时 候,在这个时候能够落进心里的声音,自然是让人难以割舍,魂牵梦萦的。不知小娴是不是也有这样 的心境,才放任游思,生出如此的作品。长夜中,内心暗许的灵魂,在白日中附于一个高富帅却能独 钟情于己的男子身上,想来是大多女子的一个梦吧。O( )O~

#### 14、結尾太草率

15、青春里,总是有太多遗憾。很多年后还是遗憾我们没有走在一起,却恍然发现,你根本未收过, 我的情书。

16、錯過.沒錯過.

17、书名很吸引我,在图书馆找到的时就翻了起来,半个小时后却觉得精疲力尽,这真的是张小娴写的吗? 看她的书还是第一次有读不下去很累的感觉.里面多了很多对天气,场景,人物外貌服装甚至心理的描写. 这些当然可以让书生动很多,但坦白说她真的很不擅长,这些描写就和白开水一样平淡,却占用太多篇幅. 以至于每次都觉得拖拉看不下去.虽然如此,还是借了回家,花了一个晚上看完它,没有惊喜,泰一爱上真莉 让人感觉莫名其妙,两人分开又一起的曲折像场闹剧,书中把大量的篇幅都浪费在那些描写上面了,而真 正两人之间的相处,对白却描写得太少,

#### 18、一本好书

那天刚拿到书随便翻看了开头的时候,怎么也不觉得那就是张小娴的文字。 19、

或许她已经遗忘了曾经的自己,或许是厌倦。

如果这真的就是她写的书,那我宁愿记得以前的那些。

转型对于一个写作者来说,并不一定就是好事。读者寻找的,也许只是曾经熟悉的东西。

一个真正的写作者,也许终生只是诉说着,强调着心中同一个向往和执著吧。

但是继续读下去,才觉得这本书绝对是她写的,完全就是张小娴一贯的风格呀。 是那种看似平淡却隽永的故事。让人值得一辈子眷恋怀念的感情。

真莉参加电影《收到你的信已经太迟》的拍摄。最后在道具邮筒中发现了几封信。 一年之后才记得把信偷偷塞进林泰一的邮箱。但是那已经是一个过去了的爱情故事。

泰一是一个乐队的吉他手。圣诞期间以一休的名字在电台做夜间音乐节目的DJ。 那个声音曾经陪伴真莉度过一段失落难耐的日子。

为了完成毕业短片拍摄,真莉找泰一的乐队拍摄记录片。 交往的过程中发现泰一就是一休。而那时,泰一早已深深爱上真莉。 但是曾经写信的紫樱却回来了。她还爱着泰一。

真莉走了。她去了非洲草原拍摄野生动物。

期间也曾相遇,但是还是阴差阳错。然而经过很多年,她觉得自己还在爱着泰一。 是他让她知道歌可以这样动人,衣服可以这么穿,花是会凋谢的的好。

那个人,虽然天各一方,但却永远在她心里。是她永远的眷恋。

我爱上了这个故事。

爱上那个法文书店,那个酒吧,泰一的节目和乐队,真莉的非洲草原和动物。 尤其是他们远隔千山万水,被距离和时间阻隔,但却经年不变的感情。 那封信收到的时候已经太迟。但是爱,却永远不会太迟。

这是典型的张小娴的文字讲述的故事。

她还没有变。虽然这个故事并不像以前讲过的一些那样动人,但是我喜欢。

真莉觉得这个世界上只要有一个人爱她就够了,哪怕会得罪全世界。 她一直相信男女之间是可以有友情的。

这种感情甚至比爱情悠长,没有背叛,也没有分手,只有美好的相聚。

泰一说:懂得欣赏长夜的人,是比较接近永恒的。 真莉就是那样的女孩。

或许我这么喜欢这样的故事,就是因为现实世界中这样的感情实在是罕有的。 有谁会为了没有希望的爱情守侯。有谁能够忍受那样的孤单寂寞。 现实中充满了欺骗和背叛。到处都是一转眼就忘记的爱情,睡一觉就解脱的悲伤。 没有谁会愿意为谁经年守侯。即使明明知道永远等不到归期。

让一个人的心留下来的是什么。即使留住了心,身体到底能够停留多久。 如果除了感情,一个人没有给过你消魂的性爱,你会不会一直眷恋着对方。 如果一个人给过你消魂的性爱,却不能承诺现在和未来的幸福,你还会不会一直眷恋。 这是我所不能回答的疑问。

有一个人能够永远放在心里思念和眷恋也是好的。但是我没有了。

每一次爱恋之后,我都会把他们从心里赶尽杀绝。

因为没有谁可以担当那样激盛的爱情。没有谁能付给我同样的思念。再说对身边的人也不公平。

我想,虽然我不怕寂寞,也不会像真莉那样选择独自离开那么多年。

生命的本质是寂寞的,但是现实中你却不能够孤单。

不是有一个现成的冠冕堂皇的理由:为一个人死很容易,但是找一个值得为他去死的人很难。

- 20、2006
- 21, soso...
- 22、很悶==
- 23、难得的圆满结局
- 24、当时真的看到了一封太迟的信。。。
- 25、愛她的平靜!
- 26、我却还在思念他,知道这样不对可是.....
- 27、啧啧。。。很久没有读言情小说了,偶尔也需要看看这样的YY一下。不过作为21世纪的作品实在有点太OUT了。。。
- 28、书名中就带着错过的意味,一直提心吊胆地看,还好结局很温暖很窝心
- 29、 不太像张小娴的风格,但女主角的性格到还是张小娴一贯喜欢描写的那一类,好在最后能够得到幸福。即使走了很多的弯路。
- 30、迟了也算是种交待

#### 精彩书评

1、第一次看张小娴是高中的时候,从同宿舍一个要好的女生那里借来的。昨天恰好在学五门前见到一本张小娴全集,勾起了对美好旧时光的回忆,就欣欣然买下了这本明显是盗版的书。这篇是整本书的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我之前没有看过的故事。见到名字,似乎已经嗅到了故事的基调。故事围绕着一个"缘"字展开,沿着一个"俗"字发展,不想剧透,点到即止吧。想说的是重温了的那种心态,五年前的,现在已经不再的,对爱情的憧憬及对承诺的信心。小说有时真的会荼毒年轻而天真的心,让人心生期待。也许张小娴说的是对的,有失落,也许也是一种幸福。所以重燃了等待的信心。林泰一。

2、好久没有读过张小娴了。记忆中最喜欢的是《雪地中的蜗牛奄列》。故事的细节已经忘记,只记 得那是个让人心疼的故事,只记得那段最经典的对白"爱到什么程度?""已经到了危险的程度"。 此次再读张小娴,是因为她的那张巧克力照片和那段话"來自巴黎機場免稅店的 Olivettes du Midi 巧克 力,外型像橄欖,裡面裹著榛子。多年以前,我把它寫進小說裡,這些年來,常常有讀者特地去找這 個巧克力"。读了故事,才发现故事真的与巧克力关系不大。不过很好看。写作风格还是很张小娴, 语言都是絮絮的,就是一个女孩子说话的感觉,对白和心理感受都是掺杂在一起的,想来一个大男生 看如此的文字多半会望而却步。不过这个故事却有点不同。《收到你的信已经太迟》,名字似乎并不 大吸引人,像个相互错过的唏嘘故事,却只是故事中女孩参与拍摄的一部电影的名字,但因为有些诡 异的情节,比如那个假邮筒,比如那个会偷偷施法转台的收音机鬼魂传说,比如男女主人公之间别有 意味的眼神,再穿插夜晚魅惑的声音,吸引我一气呵成地看完。青春的女孩,美丽可爱而不自知;缱 绻的情感,内心涌动而不确知;假想的敌人,现实残酷而不明知...爱情中心动的感觉都是相似的。而 这个故事里好玩的就是,女孩以为自己洞悉了男孩的秘密而心中不安,却不知男孩也在见面前知道了 她更多的信息而暗中观察。所谓 " 缘分天注定 " 就是如此了吧。如《蜗牛奄列》中最喜欢的是自行车 和那句对白,这个故事里最喜欢的当然就是收音机鬼魂和暗夜里的魅惑男声。相信不只我,好多人都 体会过那种感觉。深夜里,如果正好有这样一个好听的声音,说着温暖的话语,即使读一个故事,放 一首歌,都恰好能直抵内心,那是怎样一种幸福。"懂得欣赏长夜的人,是比较接近永恒的..."而长 夜中的灵魂是需要陪伴的。夜里是人最脆弱最不设防的时候,在这个时候能够落进心里的声音,自然 是让人难以割舍,魂牵梦萦的。不知小娴是不是也有这样的心境,才放任游思,生出如此的作品。长 夜中,内心暗许的灵魂,在白日中附于一个高富帅却能独钟情于己的男子身上,想来是大多女子的一 个梦吧。O( )O~

3、读完这本小说,耳边飘来的正巧是那首名叫《暧昧》的歌曲,时光真如白驹过隙,竟然已经快两 年了。只是还是有很多已经截然不同了,比如心境,比如感觉,以及所处的城市。如果真莉没有在巴 黎恰巧碰到紫樱,不知道紫樱没有瘫痪,不知道紫樱其实有早睡的习惯,那她还会不顾一切地飞回香 港吗?一切的起源是阴差阳错的缘分。如果不是那个做道具的垃圾桶,如果不是四封没有寄出去的信 ,如果不是时隔一年后的大发慈悲冒雨去那幢大房子寄信,如果不是后来拍纪录片,只要错了一个点 错了一格,便就没有他们的相识相爱。可是最打动他们的或者不是以上的那些如果,反而是阴差阳 错放进大纸袋里面的学生证,反而是深夜三四点那电波两端的对夜的守护,对永恒的祈盼,这才是灵 魂深处的默契。只是,要怎样才知道你在他的心上是唯一。真莉是通过一个个细节才敢肯定的,只有 缘分不够,这种肯定足足花了她数个年头,如果不是巧遇紫樱,也许还要花上更久,甚至就此和泰一 擦肩而过。在爱泰一这件事情上,她并没有过多的自信,甚至从一开始,她就看不透他,觉得他难以 捉摸,所以她只有以一种退避三舍的姿态来麻痹自己,避免自作多情。所以在泰一冒雨跑来之后,她 仍然觉得一切恍如一梦,很快被紫樱的出现击得粉碎。在这份爱前,她是不自信的,她不懂自己在泰 一心中究竟能占多少分量。所以,她不知道半夜的电台是否是为她而做,只懂小心翼翼地求证。泰一 , 也是不自信的, 即便会小心翼翼地教她穿衣搭配, 即便会每个深夜装作碰巧送她回家, 即便会在半 夜电台放送以其晚睡的她能听到,这些都是隐晦地。他把她写给子康的信看了一遍又一遍,想掂量自 己在她那么深刻的爱之后还能有多少胜算,掂量他究竟被爱得有多深?所以一个质疑一个误会就能让 他踯躅不前。过去的几年,真莉是在四处漂,但他却也淡定得过分,或者没有真莉的回归,他也许真 的能将她放回朋友的位置,一如他在电波里面所说。想起曾有人在一年前的五月对我说,所谓缘分都 是扯淡。是这样的吗。否定了缘分它就不存在了吗,那为何两个素不相识的人却阴差阳错的相遇了, 不早一步也不晚一步,为何会携手一起走或者各奔东西。小心翼翼地求证,却又被现实的一个个误会

击得信心全无,只好失意离去。想寻找相爱的证据,却又误认为那不过是友好的表示。人心,便是这样难捉摸。如果不是那一条条细节最终揭示了爱的心迹,两个人是否一直误解下去,直到变为陌路人。缘分是不是扯淡,这是个伪命题。

4、张小娴,一个是我第一次接触到她的作品,就对她一直拥戴的作家!! 到香港时,也特意买了特别喜欢的小说回来,还特意买了《AMY》杂志回来,是她编辑的呢!! 尤其喜欢她撰写的小说,每个故事都让我回味!! 她将爱情将男人写得太到位了,她笔下的爱情都是刻骨的,让人读后久久回味!! 她的言语封利,一语道破!! 虽然很多时候,她小说里的主人翁都没有很好的结局,或许就是因为是不完美,所以更让人回味!! 现实中的爱情也一样,我们往往会记住那个伤害我们最深的人,正因为得不到!! 《收到你的信已太迟》这个故事有点秘异,从女主角来说,一切都从她拍摄那个短片开始,情节安排得有点特别,结局是出乎我所料的,我曾停了两天才敢看结局,怕的是如题目一样,他们因为太迟而错过彼此!! 或许是自己最近在经历着心情的低谷,太迟这个字眼刺痛着我!!! 看完后,我对自己说,还有更好的,别怕!! 小娴不是说过:只有相信奇迹的人才,奇迹才会发生在她身上的吗?! 我不是说谁还有幻想,被一个人伤害一次就够了,被同样的人不断伤害,是自己的问题!!真的,小娴的书看多了,对爱情的看法就会开豁多了!!

5、最近我读书都读得很急,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养成坏习惯,不好看的书多书都不会读完整,太隐晦或太难理解或情节不吸引人的书都读不完.小娴一直都很喜欢,不管是她的散文还是故事,每次看完她一本书都感触都很深.这本是小娴的新书,看到出新书的时候心里很开心,马上在网上找简介来看,还找到了一个是连载的网站,它只连载了前面的一点点,说真的,很失望,看来写纯情校园爱情她不擅长呀.

#### 章节试读

#### 1、《收到你的信已經太遲》的笔记-第21页

嗯,很温暖的午后,在N频道咖啡馆,窝在沙发里,看完了这本书。

看到张小娴的书,不免想到纯美的爱情,淡淡的笔迹,书名告诉我,这不是一个完美的爱情故事。看到后面,我很欣喜,它出乎我的意料了,喜欢这样的感觉,有些小惊喜,又有些小叹息。叹息的是子康死了,尽管他伤害了真莉,但毕竟初恋是单纯的,被伤害了,却还是爱得义无反顾。。。每个人都有选择的权利,每个人也有去追求幸福的权利,或许只是遇见错了,但永远见不到这个人,却是一阵叹息,随之而来的是数不尽的自责与难过。

最近读书很少,觉得自己有些肤浅了,是真的。拿着书的感觉让我觉得踏实而心安。这或许就是阅读的力量。

没有意味深长的结尾,也没有令人琢磨不透的剧情,一切是那么的顺其自然,这些爱情故事,或许只有圆满,才能让我觉得窝心,让我相信世界还是美好的,爱情还是值得期待的。。。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